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19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步长”）与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明康德”）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委托药明康德进行药代动力学和毒理学试验项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技术服务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一）项目内容、技术内容、范围和要求

1、甲方向乙方提供本项目技术内容、范围和要求，乙方以报价单的形式向甲方提供报价。

2、报价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如报价单中内容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应当优先适用报价单条款。

（二）技术服务费的支付方式

1、如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要求增加可选项目或其他服务内容的，双方应就增加的服务内容达成新的报价单或补充协议。增加的服务内容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乙方无义务提供相应服务。

2、付款

合同总金额为 10,800,000.00 元，含 6%税费，甲方将依合同约定分期支付相关费用。

(三) 技术服务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的归属

1、本委托合同项下产生的所有技术服务成果为甲方所有，甲方拥有本委托项目下技术服务成果的申请专利的权利。乙方应当配合甲方签署申请专利所需文件。甲方应当保证乙方发明人的署名权。如甲方所申请专利获得授权，甲方应于授权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该等获批事宜，以便乙方实施职务发明奖励和报酬政策。

2、本委托项目中所使用的属于甲方的知识产权，仍为甲方所有，甲方对这类知识产权的使用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3、本委托项目中所使用的属于乙方的背景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独立开发的工具、方法、技术服务过程或数据、技术诀窍、工艺、软件、模版、程序、操作指南或其他知识产权)仍为乙方所有，乙方对这类知识产权的使用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4、上述技术服务成果不包括乙方在提供研发服务过程中开发或创造的衍生于乙方背景知识产权的技术或者乙方开发的通用试验方法(非专为甲方开发定制并能普遍适用于其他项目)，此种技术或试验方法为乙方背景知识产权。乙方在此有限许可甲方仅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不可转让、不可分许可地使用乙方的背景知识产权。

(四) 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能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按逾期金额的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给乙方，逾期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暂时中止本合同的履行或解除本合同。

2、乙方未按照本合同附件的约定或双方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达成一致的时限交付技术服务成果，每逾期一日应当按逾期金额的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给甲方，逾期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暂时中止本合同的履行或解除本合同。

3、一方实质性违反本合同，且在另一方书面通知改正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仍未纠正的，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所受之所有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合理维权支出。

4、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实验室服务手册或方案仅供甲方内部研究使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其用作他用，包括但不限于转卖，或修改后提供给任

何其他第三方使用。若甲方违反本条约定，乙方可立即无责任地解除本合同，并保留追究甲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5、本项目的报告可用于 NMPA、FDA 和 OECD 申报使用。如果甲方将数据用于 NMPA、FDA 和 OECD 或者其他监管部门申报，乙方可向甲方提供必要的协助工作。其协助范围仅限于在现场核查中证明项目中所有数据的真实性，但不对甲方的申报结果承担任何责任。

（五）合同变更及解除

1、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2、如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或解除本合同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乙方已为本合同的履行实际支出的费用。

3、如因乙方原因提前终止或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但未交付技术服务成果所对应的费用。

（六）适用法律和争议处理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因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不能通过协商解决，双方约定由原告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七）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三年，自本合同双方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最后签字和加盖合同章或公章之日起计算。如果在合同有效期满时，本合同所约定的项目仍未完成，本合同期限自动顺延至项目履行完毕之日止。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一）甲方

1、基本信息

名称：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春

注册资本：肆亿肆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4 年 09 月 17 日

住所：四川省泸州市泸县康乐大道西段 480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药品委托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说明

泸州步长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97.9545%，海南祺泓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0000%，王新持股 0.0455%。

王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其他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22,315.29 万元，负债总额 199,976.51 万元，净资产 22,338.78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71 万元，净利润 -1,624.40 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34,047.98 万元，负债总额 212,118.17 万元，净资产 21,929.81 万元，2025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0.45 万元，净利润 -408.97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乙方

1、基本信息

名称：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朝晖

注册资本：拾亿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6 年 10 月 08 日

住所：苏州市吴中区吴中大道 1318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说明

药明康德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83,121.03 万元，负债总额 183,337.41 万元，净资产 199,783.62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0,291.59 万元，净利润 113,150.22 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泸州步长与第三方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有利于扩大公司药品研发能力和范围，一定程度上节约了公司药品临床试验的时间和成本，保障项目的顺利进行。本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四、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